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SHINE

## 瀛晟科學

### WINSH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中期業績公佈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86,297	176,414
銷售成本		<u>(254,915)</u>	<u>(151,542)</u>
毛利(毛損)		31,382	24,8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465	5,6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905)	(2,182)
行政開支		(31,013)	(50,776)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3,669	(4,348)
其他經營開支		(10,351)	(3,680)
融資成本		<u>(5,218)</u>	<u>(5,761)</u>
除稅前虧損	6	(11,971)	(36,228)
所得稅開支	7	<u>(630)</u>	<u>(410)</u>
期內虧損		<u><u>(12,601)</u></u>	<u><u>(36,638)</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u>(0.34港仙)</u></u>	<u><u>(1.13港仙)</u></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2,601)	(36,63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於其後轉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3,338)</u>	<u>8,075</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經扣除稅項	<u>(3,338)</u>	<u>8,075</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15,939)</u></u>	<u><u>(28,563)</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2,983	123,283
預付土地補價		3,801	3,873
投資物業		59,661	101,926
興建物業之已付按金		–	65,438
		<u>186,445</u>	<u>294,520</u>
<b>流動資產</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248	27,579
存貨		129,890	83,987
預付土地補價		143	143
應收貿易款項	11	116,189	114,700
應收貸款		32,159	16,1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235	62,7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675	21,47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1,592	131,523
		<u>446,131</u>	<u>458,332</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u>152,776</u>	–
		<u>598,907</u>	<u>458,33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197,719	171,3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792	44,908
借貸		192,558	184,662
應付稅項		9,141	9,679
		<u>452,210</u>	<u>410,624</u>
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		<u>6,853</u>	–
		<u>459,063</u>	<u>410,624</u>
流動資產淨值		<u>139,844</u>	<u>47,70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6,289</u>	<u>342,228</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9,060	9,060
		<u>9,060</u>	<u>9,060</u>
資產淨值		<u>317,229</u>	<u>333,168</u>
<b>股本及儲備</b>			
<b>權益</b>			
股本		366,186	366,186
儲備		(48,957)	(33,018)
權益總額		<u>(317,229)</u>	<u>333,16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2樓2202-220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玩具、證券投資以及醫藥及保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載列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在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截至結算日止年度資產及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匯報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除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是按公允值計量之外，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乃採用歷史成本法作為計量基準。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之會計政策變動詳情分別於附註三(a)、三(b)、三(c)及三(d)討論。

初步應用上述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後，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期初結餘作出調整，亦毋須重報比較資料。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此準則載列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部分非金融項目合約買賣的確認及計量要求。

#####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主要類別：以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這些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按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的特性釐定。

本集團所持有之非股本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其中之一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所持金融資產用作收回合約現金流（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撥回，倘該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公允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倘該金融資產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撥回)計量之標準。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內確認。於股本證券之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除非該等股本投資並非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且於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撥回),由此,隨後公允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滿足股本之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該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內直至完成投資出售。於出售時,於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內累計之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之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撥回))作為投資收益於損益賬內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繼續其各自之分類及計量。本集團並無任何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比較基本保持不變,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之部分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不可撥回)。

本集團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因此,有關金融負債之新規定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 (ii)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對金融資產的相關信貸風險持續計量,所以在此模式下預期信貸虧損的確認會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應用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均不需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不足額(即集團根據合約應得的現金流和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估算。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該等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整個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一般是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在結算日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其他金融資產，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由於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出現此變動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期初結餘作出調整，亦毋須重報比較資料。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入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

- (i) 收入確認之時間早前，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隨時間確認，而銷售貨品的收入一般於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的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這可能在某一時點或一段時間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A -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B -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改良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由客戶所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C - 當實體的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行使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入。風險的轉移及所有權的回報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確認收入的時間並無任何影響。

*(ii)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只有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才會確認應收款項。倘集團於收到代價或可無條件獲得合約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入，則該代價應分類為合約資產。同樣，在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客戶須支付代價且款項已到期時，該代價應確認為合約負債而非應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禁止實體於財務狀況表中就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使用其他說明，惟有充足資料供財務報表使用者區分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應付賬款及合約負債。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合約資產及負債。

*(iii) 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實體須將自客戶合約確認之收入分解為描述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影響的分類。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為確定「交易日期」提供了指引，確定「交易日期」的目的為確定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中初始確認相關資產、支出或收入時使用的匯率。該詮釋釐清「交易日期」是指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日期。如果在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支付或收取的款項，則應以這種方式確定每筆款項支付或收取的交易日期。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4. 分類報告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銷售貨品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u>286,297</u>	<u>176,414</u>

本集團按部門劃分及管理其業務，分類按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兩方面劃分。然而，根據對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內部報告並用作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本集團資料，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類。概無合併經營分類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類。

1. 證券投資：該分類之收入來自已收取之股本證券投資之股息。
2. 製造及買賣玩具：該分類之收入來自製造及買賣玩具。
3. 醫藥及保健：該分類正處於研究階段，並已就醫藥及保健技術開發產生研發開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評估各分類之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之分類資料之編製方式與主要營運決策人所使用之資料一致。就此而言，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類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興建物業之已付按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貸款、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統稱為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

所有負債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統稱為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

除稅前分類損益不包括未分配利息收入及不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類之業務活動的未分配企業開支。

(a)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證券投資		製造及買賣玩具		醫藥及保健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入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	-	286,297	176,414	-	-	286,297	176,414
可呈報除稅前分類(虧損)溢利	3,668	(5,499)	4,623	(98)	(856)	(4,507)	7,435	(10,104)
未分配企業收入							2,382	3,096
未分配企業開支							(21,788)	(29,220)
除稅前虧損							(11,971)	(36,228)
其他分類資料(計入分部損益計量 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4,069)	(4,033)	-	-	(4,069)	(4,033)
預付土地補價攤銷	-	-	(72)	(75)	-	-	(72)	(75)
存貨撇減，淨額	-	-	(1,756)	(1,175)	-	-	(1,756)	(1,1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虧損)，淨額	-	-	(53)	3,304	-	-	(53)	3,304
研發開支	-	-	-	-	(856)	(4,507)	(856)	(4,507)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3,669	(4,348)	-	-	-	-	3,669	(4,348)
銀行利息收入	-	-	239	23	-	-	239	23
利息開支	-	-	(3,849)	(4,415)	-	-	(3,849)	(4,415)
增加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465	4,781	-	-	4,465	4,781

(b) 可呈報分類、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證券投資 千港元	製造及買賣玩具 千港元	醫藥及保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31,248	411,647	-	442,895
未分配企業資產	-	-	-	<u>342,457</u>
資產總值				<u><u>785,352</u></u>
可呈報分類負債	-	(378,416)	-	(378,416)
未分配企業負債				<u>(89,707)</u>
負債總額				<u><u>(468,123)</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投資 千港元	製造及買賣玩具 千港元	醫藥及保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27,579	391,049	-	418,628
未分配企業資產	-	-	-	<u>334,224</u>
資產總值				<u><u>752,852</u></u>
可呈報分類負債	-	(360,108)	-	(360,108)
未分配企業負債				<u>(59,576)</u>
負債總額				<u><u>(419,684)</u></u>

附註： 兩個期間內均無分類間銷售。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51	69
其他利息收入	1,501	1,929
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	-	637
租金收入	768	1,437
模具收入	260	1,044
雜項收入	585	531
	<u>3,465</u>	<u>5,647</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87,706	75,323
其他僱員福利	2,281	1,53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6,501	5,792
	<u>96,488</u>	<u>82,645</u>
存貨成本	249,732	137,2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83	4,483
預付土地補價攤銷	72	75
撇減存貨，淨額	1,756	1,175
持作出售資產損失準備	3,923	-
借貸之利息	5,218	5,761
	<u>269,962</u>	<u>152,923</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30	305
遞延稅項		
本期間	—	105
	<u>630</u>	<u>410</u>

於期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在中國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2,601)</u>	<u>(36,638)</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3,661,865</u>	<u>3,248,605</u>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

##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並無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決定將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為4,9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67,000港元）。本集團已出售賬面值合共約為3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000港元）之機器及設備。

## 11. 應收貿易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並經扣除呆賬撥備後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86,663	77,526
31至90天	21,005	37,134
90天以上	8,521	40
	<u>116,189</u>	<u>114,700</u>

附註：

- (i) 所有應收貿易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 (ii)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當中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80天。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以及管理層會定期審視過期之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均並無計算利息。

##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35,420	96,591
31至90天	39,040	53,991
90天以上	23,259	20,793
	<u>197,719</u>	<u>171,375</u>

附註：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 業務回顧

持續受惠於玩具部門之產品系列大受歡迎，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之收入增加至286,297,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176,414,000港元。毛利繼而由24,872,000港元上升至31,382,000港元。除稅前虧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二零一七年：虧損36,228,000港元)減少67%至11,971,000港元。證券投資部門之表現亦有改善及錄得分類溢利3,6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5,499,000港元)。由於醫藥及保健產業仍處於研發階段，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 玩具部門

玩具部門之表現繼續改善，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營業額錄得按年增加62%至286,297,000港元，乃由於其客戶成功開發大受歡迎之產品系列。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及熟練工人短缺，玩具部門之毛利僅由二零一七年同期之24,872,000港元攀升26%至31,382,000港元。隨著營業額增加，額外員工及超時工作及其他周邊開支亦隨之而增長。受惠於財務開支減少，玩具部門扭虧為盈及錄得分類溢利4,62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分類虧損98,000港元)。

## 證券投資

受到中美貿易磨擦升溫，中國之去槓桿及緊縮措施，以及美國可能調升利率，在股票市場上半年表現反覆之際，投資者轉趨看淡及審慎。恒生指數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9,919點下跌3.2%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28,955點，高點及最低點分別為33,484點及28,169點。每日平均成交額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760億港元進一步增加66.5%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266億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證券投資部門錄得分類溢利3,6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5,499,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證券組合按公允值計算價值為31,24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579,000港元)。

## 醫藥及保健部門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進行有關應用研究基因改造細菌作為抗腫瘤藥物之臨床研究項目(「基因改造細菌項目」)之研發。

項目團隊先前已培植了第一代抗癌細菌以及評估細菌於體外及多種鼠類腫瘤模式內之安全性及功效，確認第一代抗癌細菌能夠抑制大量不同種類常見癌症的生長及提升患癌老鼠之存活機會。根據有關所得結果，項目團隊透過設計全新抗癌機制及相應地以基因方式改造細菌，培植了第二代抗癌細菌之13個樣本。全新抗癌機制包括直接消滅腫瘤機制、透過抗癌免疫反應間接消滅腫瘤，以及腫瘤內部養份消耗。經過對全新培植抗癌細菌進行體外及體內評估，發現13個第二代抗癌細菌其中4個在抗癌功效方面較第一代細菌優勝。鑒於有關發現屬前所未見，項目團隊要求專業專利權機構為4種新發現抗癌機制提交PCT專利權申請。

期內，醫藥及保健部門產生研發開支合計約856,000港元。由於研究仍處於初期階段，該部門並未錄得任何收入。

於下半年，透過採用全新治療機制及結合多重抗癌機制，將會就提升抗癌細菌的功效進行更多研究。此外，亦會朝著評估抗癌細菌作為疫苗以防止癌症復發的角色作出嘗試。同時，亦已建立基因改造平台，從而加快基因改造細菌項目之進展。

#### **完成出售凱旋發展有限公司(「凱旋發展」)之100%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宣佈訂立買賣協議，有條件地出售凱旋發展有限公司(「凱旋發展」)之全部股本，代價為142,000,000港元。凱旋發展之主要資產(透過其間接附屬公司宜諾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持有)主要包括於江蘇省蘇州之土地及樓宇，以及就建造物業支付之按金。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已收取28,400,000港元，即代價之20%。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批准交易。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完成，而本集團根據買賣協議將於九月收取合計56,800,000港元。本集團將分兩期收取餘下代價，每期28,400,000港元，須分別於完成後3個月及6個月內支付。

出售事項可為本集團提供更多資金及靈活性以發展現有業務及尋求其他新投資機會，以及探討本公司於海南省所持有土地之潛在發展計劃。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598,9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8,332,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101,5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523,000港元）（不計入已抵押銀行存款）。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459,0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624,000港元）計算，維持於1.30的穩健水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於期末，本集團之持作買賣證券為31,248,000港元，較去年結算日增加13.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79,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比例分別為94.5%及5.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及15%）。總計192,5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662,000港元）之所有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4.8%至317,22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168,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產生虧損所致。本集團結合債務融資及股東權益以應付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其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而釐定，而負債淨額包括借貸、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1.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

儘管本集團產生虧損，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然穩健，並持有充足之現金及可動用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之持續業務營運。

## 本公司集資活動之所得款項用途最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本公司完成根據特定授權發行新股份，涉及680,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完成發行新股份後之已發行股本總數之18.57%。新股份按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0.18港元發行，而自發行新股份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122,400,000港元及121,6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分析載列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 用途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 用途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 用途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未動用 金額 千港元
可能投資於新項目	56,600	56,600	—	—
放債業務	30,000	7,800	16,000	6,200
一般經營開支	25,000	20,000	5,000	—
發展現有業務	10,000	4,600	5,400	—
總計	<u>121,600</u>	<u>89,000</u>	<u>26,400</u>	<u>6,200</u>

## 前景

玩具部門於第三季之表現仍然正面，但其表現已受到如包裝材料成本上漲等生產成本增加及中山市最低工資增加所削弱。雖然人民幣於七月及八月繼續轉弱，但由於玩具部門已訂立貨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其部分人民幣風險，因此其享有之經濟利益有限。由於刻下貿易戰並無解決方案，客戶於放投放訂單時變得更為審慎。預期下半年之業務環境將變得更具挑戰性。玩具部門將繼續投資於生產自動化設備，從而提升效益及減少成本上漲壓力。在證券投資部門方面，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方式管理其投資組合，並將同時就其醫藥及保健部門之基因改造細菌項目繼續進行研發研究。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已闡明原因之偏離事項除外。

## 董事之責任

###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亦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 偏離事項

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董事會至少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各大會，讓董事會可對本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自行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自訂守則」），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寬鬆。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自訂守則及標準守則。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邢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邢偉先生(主席)及衛國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少鵬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先生、劉信邦先生及黎明偉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